

檔 號：STA05PP
保存年限：3年

黎明技術學院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泰山區黎專路2-2號
聯絡人：邱筠婷
電子信箱：pam0926@mail.lit.edu.tw
聯絡電話：02-2909-7811 分機2702
傳真電話：02-2297-0288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黎資科字第10200041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簡章（活動簡章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檢送2013 第一屆 "校園新銳影展"（影像新銳獎），敬請協助知競賽辦理，並協助本中心安排專人赴貴校相關系所辦理說明事宜，請 查照惠辦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促進文化創意、設計創新及數位內容產業發展，培養優秀設計與影視創意人才；由「中華電信MOD - 靖天電視台」主辦2013 第一屆 "校園新銳影展"（影像新銳獎），將於2013年05月01日起向於全國各大專院校、高中職徵集多元設計類作品展演短片、動畫短片與微電影短片之數位媒體製作內容！
- 二、歡迎院校科系所安排提供適當時段，本承辦單位將派專人免費到赴指定地點說明，聯絡人：李易勳老師02-29001122 / email：wowfestiva@piaopiaoclass.com。
- 三、相關競賽資訊請參見網址：<http://www.wowfestiva.com/>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第二層決行

102/06/13
14:55:53

擬陳閱后上傳文件公告系統周知，文存查。

校長 周 錦 東

學務處 侯東成
秘書
102. 6. 14

組長 劉洸甫
6/14

教授兼 吳明烈
學生事務長
102. 6. 14

代為
決行

102年6月13日暨收文總字第(020007085)



裝

訂

線

45



一、活動簡介

為促進文化創意及數位內容產業發展，培養優秀影視創意人才；由「中華電信 MOD - 靖天電視台」，聯合知名唱片共同主辦，北區技專校院教學資源中心、亞洲大學、佳魁資訊、學承電腦、訊連科技及（政府機關與協會組織）等單位協辦的「2013 第一屆 "校園新銳影展"（影像新銳獎）」，即將於 2013 年 5 月 1 日正式啟動，向學生創意高手徵集微電影短片與數位媒體製作內容！本活動對於影像創作及視頻創作有興趣之國內高中(職)以上大專院校及專業藝術院校的在校學生可自行報名參加，本活動不限單人或團隊報名參加，單一件作品製作團隊以二十人為上限，或由國內公私立大專、高中（職）學校以科、系、所推薦參加，學校教師作品亦可自行以觀摩類參展播出（發播出證明，不參與競賽）。

二、組織架構

1. **指導單位：**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
2. **主辦單位：**靖天電視台
3. **執行單位：**梵影媒體有限公司、黎明技術學院資訊科技系
4. **贊助單位：**學承電腦、佳魁資訊、雙影創藝、堂朝數位整合（股）有限公司、威剛科技、迎廣科技
5. **協辦單位：**漂漂老師粉絲團、學承電腦、佳魁資訊、堂朝數位整合（股）有限公司
6. **協辦院校：**亞洲大學數位媒體設計學系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文傳播學系、世新大學新聞傳播學院、中國科技大學數位多媒體設計系、國立金門大學、醒吾科技大學國際商務系、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、開南大學創意數位電影學程、黎明技術學院等影視、設計、傳播等相關院校系所
7. **合作廠商：**漂漂老師粉絲團、學承電腦、雙影創藝
8. **合作媒體：**設計類雜誌 / 廣告類雜誌 / 中華電信 MOD / 黑秀網 / NOWnews 今日新聞



三、活動資訊

- 活動網站：<http://www.wowfestiva.com>
- Facebook 粉絲團：搜尋「校園新銳影展」
- 聯絡電話：(02) 2900-1122

四、徵選項目

「2013 第一屆 "校園新銳影展" (影像新銳獎)」作品徵選共分為三個類別，包括：

- **【原創作品短片】：**

- 平面設計作品展演短片
- 室內設計作品展演短片
- 造型設計作品展演短片
- 織品設計展演短片
- 雕塑設計作品展演短片
- 舞蹈創作展演短片
- 創意產品展演短片
- 音樂創作展演短片
- 前衛設計概念短片
- 彩妝設計展演短片

- **【動畫短片】**

- 動畫短片
- 偶戲短片
- 遊戲短片

- **【微電影】**

- 廣告短片
- 街頭藝人表演短片
- 劇情短片
- 魔術表演短片
- 舞台劇式短片

3/5



1. 拍攝主題：不限（但不包含過多的政治色彩、色情、暴力、低俗）。
2. 參賽作品可使用任何可錄製影音的器材拍攝（Betacam、DV、V8、Hi8、具錄影功能之數位相機、電腦等）。
3. 作品無攻訐、畫質不清、內容離題、違反善良風俗及侵害他人著作權等相關情事者，經審核後可獲靖天電視台播出機會。
4. 徵選之作品可重複報名於不同類別，並依所屬類別繳報名費，如同一作品同時報名兩類別，則需繳交兩份報名費。
5. 本活動以作品件數為收費依據，每件參賽作品酌收一千元報名費，每人或每團隊不限參加次數，於同一類別可繳交多件參賽作品。
6. 主辦單位將可免費協助參展影片進行版權音樂配製。
7. 本活動每月評審參展作品於靖天系列電視台中播出，愈早寄出獲播出機會愈大，播出作品也將獲發播出證明一紙。

五、活動日期

1. 活動時間：2013年5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
2. 報名日期：2013年5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止
3. 繳件日期：同報名日期
4. 人氣評選：預定7月15開始
5. 30強評選：預定10月
6. 年鑑評選：預定10月
7. 作品審查：每月於電視台初審評定是否播出，10月結算網路票數並請評審團終審
8. 決賽公告：預定12月
9. 頒獎活動：預定12月



六、獎項設置

1. 影展流程：

- 初審：通過作品排入電視台播出（發給播出證明）與本影展 YouTube 官方頻道播出，可進入入圍審查，並獲得研習課程抵用卷 6 小時。
- 入圍：入圍作品（發給入圍證明）將於電視台重播，再進入影像新銳獎決賽，並獲得漂漂老師專業叢書一本。
- 人氣 30 強：由入圍作品中，經網路票選機制，選出 30 件作品，每組獲得雙影創藝提供之愛藝享作品履歷 App 一份。
- 年度百大：由入圍作品中，分類遴選出前一百件優秀作品，編入 2013 年度百大影像新銳年鑑。

（獎項內容將另行公佈於官方網站，主辦單位保有獎項內容調整與最終解釋權）

2. 決賽獎項：

- 2013 最佳影像新銳獎(年度總冠軍)：獎金 10 萬元（共乙名）
- 最佳創意特優獎（共乙名）、優等獎（共乙名）、佳作獎（數名）
- 最佳人氣短片特優獎（共乙名）、優等獎（共乙名）、佳作獎（數名）

【原創作品短片類】：

- 特優獎（共二名）、優等獎（共五名）、佳作獎（數名）。

【動畫短片類】：

- 特優獎（共二名）、優等獎（共三名）、佳作獎（數名）。

【微電影類】：

- 特優獎（共二名）、優等獎（共五名）、佳作獎（數名）。
- 潛力新秀類（此獎項由高中職參賽者選出）
- 特優獎（共三名）、優等獎（共五名）、佳作獎（數名）。

（部分獎項將由指導單位與贊助廠商提供，將另行公告。）